

山东鼎讯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可能触发创新层即时降层情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可能触发降层情况

（一）现有层级情况

山东鼎讯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进入创新层，属于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试行）第六条第二项规定中的增长标准进入创新层的挂牌公司。

（二）可能触发降层的具体情形

√即时降层

√连续60个交易日（不含停牌日）符合全国股转系统创新层投资者适当性条件的合格投资者人数均少于50人。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2019年12月27日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第十九条第二项的规定，连续60个交易日，符合全国股转系统创新层投资者适当性条件的合格投资者人数均少于50人，全国股转公司即时将其调出创新层。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分层调整业务指南》

第二项规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票交易已连续超过 30 个交易日符合全国股转系统创新层投资者适当性条件的合格投资者人数少于 50 人，公司可能存在从创新层调整至基础层的风险。

二、风险提示

上述情况对公司业绩暂无重大不利影响，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公司将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鼎讯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17 日